

航 道 通 告

北江航道通告〔2021〕11号

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城际轨道交通 北江特大桥施工的航道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因广州至清远城际轨道交通清远至省职教城段项目北江特大桥施工的原因，为确保航道通航安全，受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珠三角城际广清北延 GQBY-1 标项目经理部的委托，航道部门在该水域设置了临时助航标志，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施工设标河段

清远市清城区白庙河段。

二、助航标志设置情况

（一）航道部门在施工区域设置了 4 座临时侧面浮标（其中 2 座左侧浮标、2 座右侧浮标），并在施工区域上下游约 1000 米河段设置了 2 座施工警示标志，作为工程施工作业区域的助航标志。左侧浮标标体颜色为黑色，夜间显示单闪绿光，周期 2.5 秒；右侧浮标标体颜色为红色，夜间显示单闪红光，周期 2.5 秒。

(二) 施工临时助航标志编号及各标志概位。

1#右侧面浮标概位: N23° 42' 31" E113° 07' 48"

2#左侧面浮标概位: N23° 42' 27" E113° 07' 47"

3#左侧面浮标概位: N23° 42' 21" E113° 08' 03"

4#右侧面浮标概位: N23° 42' 23" E113° 08' 03"

下游 1#施工警示标志概位: N23° 42' 53" E113° 07' 19"

上游 2#施工警示标志概位: N23° 42' 03" E113° 09' 08"

三、施工助航标志启用时间

2021年5月12日至2022年12月12日。临时助航标志撤销时间不再另行发布通告。

四、注意事项

请航经该河段的船舶加强瞭望,谨慎驾驶,注意避让,按助航标志标示的航道慢速通过。

上述各事项,请各单位船舶、排筏知照,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附件:广州至清远城际轨道交通清远至省职教城段项目北江特大桥施工期第一阶段航标志配布示意图

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
2021年5月1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清远市交通运输局、清远海事局。

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1年5月11日印发
